

世 / 界 / 文 / 学 / 名 / 著 / 典 / 藏

◆ 全 译 本 ◆

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

[美国] 马克·吐温 / 著 徐崇亮 赵立秋 / 译



The 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Finn

长江文艺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典/藏

The 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Finn

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



[美国]马克·吐温 著
徐崇亮 赵立秋 译

长江文艺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 05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美国)马克·吐温著;徐崇亮、赵立秋译.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06.1

(世界文学名著典藏/黄禄善主编)

ISBN 7-5354-1688-8

I.哈…

II.①马…②徐…③赵…

III.长篇小说-美国-近代

IV.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21017 号

据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年 4 月版 THE 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译出

责任编辑:罗公元 李协平 责任校对:刘 莉

装帧设计:陈必琴

责任印制:周铁衡 秦新华

封面绘画:丁 玲

插图绘画:金稼仿

排版制作:谢 晶

出版: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07 传真:87679300 邮编:430070)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楼 B 座 9-10 层)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87679362 87679361)

<http://www.cjlap.com>

E-mail: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恒美印务(番禺南沙)有限公司

开本:889×1194 1/32

印张:10.75 插图:6

版次: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250 千字

印数:1-10000 册

ISBN 7-5354-1688-8

定价:19.00 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7 87679310)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A TREASURY OF
WORLD'S CLASSICS

世界文学名著典藏



《世界文学名著典藏》编委会

主编：黄禄善

编委(排名不分先后)：

王智量	许光华	李美华
赵燮生	黄禄善	韩忠华
杜蕾	李易	王仙芳
任红	金泽龙	沈婧
李协平		



A Treasury of World's Classics

名家导读

同欧洲大多数国家的文学相比，美国文学不免显得历史短浅，但是历代的美国作家一直致力于建立具有自己民族特色的文学。经过他们的不断探索和追求，到19世纪末，美国文学已基本形成了自己的优秀传统。在经历了诸如废奴文学、反种族歧视文学和黑人文学等几个发展阶段后，现实主义文学把早期的美国文学推向高峰。在现实主义文学发展过程中，美国涌现出了一大批优秀作家。他们强调写实、重视客观；直接触及社会弊端，揭露上层社会中政客、投机家、金融家等大资产阶级寡廉鲜耻的丑恶面目；洞察下层社会，倾注对普通小人物的同情；所有这些，是他们作品的共同特征。与此同时，他们在作品的思想内容、题材选择、风格技巧上也都显示出了自己鲜明的个人特色。而马克·吐温就是这些现实主义作家中的一个杰出代表。

马克·吐温（1835—1910），原名塞缪尔·朗荷恩·克莱门斯，生于美国密苏里州门罗县的弗罗里达镇。不久全家迁居密西西比河畔的汉尼伯镇。马克·吐温在镇上生活了14年，那里富

有生命气息的河流、岸边的自然景色、童年的伙伴、镇里各种人物以及发生的事件，都给他一生留下了深刻印象，也为他以后的文学创作提供了丰富的素材。

马克·吐温 12 岁时，父亲去世。他只好辍学谋生。他先后当过印刷所学徒、送报人、排字工、船上的领航员。“马克·吐温”这个笔名就是从当领航员的工作中产生的。它原是水手的术语，意为水深 12 英尺，船可以安全通过。以此为笔名，显示了他的幽默性格。马克·吐温早期的创作有通讯报道、幽默小品和短篇小说等，这些作品折射出他早期以轻松、乐观为基调的幽默风格。70 年代以后，他的创作以长篇为主，与过去作品相比更为成熟，对社会的批判也更为深刻尖锐。1874 年与查·华纳合著长篇《镀金时代》，批判南北战争后随着资本主义迅速发展而出现的政治上的腐败现象和像瘟疫一样弥漫全国的“投机”风气。晚年马克·吐温的作品，则显得情绪低落。究其原因，一是面对美国的种族压迫、宗教统治、殖民掠夺、贫富悬殊等种种弊病，他既有了深刻认识却又找不到解决的正确答案，一生的奋斗并未使丑陋肮脏的社会变得美好一些；二是个人晚年历经了许多不幸。1894 年，他的公司破产，接着是两个女儿和妻子相继离开人世，这些内外因素对他冲击很大。他感到世人的渺小、人生的无意义，于是思想渐渐转向神秘、虚无。“该死的人类”是马克·吐温晚年的口头禅。在杂文《什么是人》（1906）和他死后发表的中篇小说《神秘的陌生人》中，他毫不掩饰地表现了对人类的失望。

《汤姆·索耶历险记》（1876）和《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1876—1884）是描写儿童历险小说的姊妹篇，堪称马克·吐温创作鼎盛时期的代表作。前者是作家小说中自传性最强的作品，其背景都是作家儿时戏耍的汉尼伯镇和密西西比河沿岸。虽然大多数人都认为该小说是一部杰出的儿童文学作品，但马克·吐温本人并不承认，他在“前言”中说：“这本书根本不是写给孩子看的，只有成年人才看得懂它，它也是专门为成年人写的。”这部小说结构完整，情节从四个方面展开：汤姆与成人社会；汤姆

与贝蒂；汤姆与哈克；汤姆和乔。中心人物是汤姆，他是小说的主线。主人公汤姆和哈克属于当时美国南部传统教育中的所谓“坏孩子”，这类儿童不情愿被套上传统教育的锁链，本能地要求突破传统文化，使自己的天性得到自由发展。作家运用对比手法，把生机勃勃的儿童心理和陈腐刻板的生活环境加以对照，嘲笑资产阶级儿童教育的清规戒律。

《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耗费了近8年时间才完成，无论从思想内容还是从艺术性方面来说，都相当成熟，是马克·吐温的最优秀作品。海明威曾经这样高度评价这部小说：“一切现代美国文学都来自马克·吐温的著作《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这是我们所有书中最好的。一切美国文学都来自这本书。”该书于1884年在英国第一次出版，次年在美国出版，并迅速流传到世界各地，成为美国文学的经典。不过，目前我们所见到的版本只是马克·吐温《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手稿中的后五分之三；百年后的1990年，人们惊讶地发现，马克·吐温的手稿居然还有前五分之二没有面世。1996年，兰德姆出版社把两部分手稿合在一起，出了一个所谓“全版的”《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但该书只供研究使用，市面上通行的仍然是“五分之三”版本。

该小说故事发生在美国南北战争前的50年代，主人公哈克以自述的口吻叙述他和黑奴吉姆为寻求自由而冒险的全部历程。哈克是个14岁的穷孩子，自幼丧母，父亲是个对孩子漠不关心、游手好闲的酒鬼。14年来哈克几乎没有受过教育，语言粗鲁、十分淘气、爱撒谎，不愿受人管教，整日在野外生活。但是，他正直、善良、纯朴、渴望自由。他曾寄养在道格拉斯寡妇家。酒鬼父亲闻讯找上门来，强行把他带进森林，过起了以渔猎为主的生活。为逃避父亲毒打，哈克设计逃走，途遇出逃的黑奴吉姆，于是两人乘木筏顺密西西比河漂流，准备到北部自由州去谋生。路上他们遭遇自称“国王”和“公爵”的两个骗子，骗子企图卖掉吉姆，但哈克在汤姆的帮助下救出了吉姆。最后哈克才知道根据女主人的遗嘱，吉姆已经获得了自由。

这部小说的故事是《汤姆·索耶历险记》的继续和发展。内容非常丰富，具有多层次的含义，既可视为一部批判蓄奴制的小说，又能作为哈克认识上成长的故事，还可以作为流浪汉冒险记欣赏，或轻松的儿童文学去阅读。不过，反种族歧视、批判罪恶的蓄奴制是小说的基本思想。作家通过哈克在帮助吉姆出逃途中认识上的变化体现了这一主题。

蓄奴制给美国带来的危害和影响不是一朝一夕的。由蓄奴制所造成的种族歧视和种族压迫观念已经形成一种普遍的、被社会默认为合法化的文化传统，人们遵循它，把它视为不可违抗的、天经地义的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对此马克·吐温曾在一篇未发表的笔记中作过专门说明：“在那古老的蓄奴日子里，整个社会公认奴隶财产神圣至上，偷窃一匹马或一头牛罪小；而当一个逃亡奴隶遇到不幸或感到恐惧、绝望的时候，你去帮助他、庇护他、藏匿他、安慰他，或在可能向追捕者告发时而迟疑犹豫，那可就犯了弥天大罪，并将蒙受无法洗刷的名誉上和道德上的污垢。”而且从奴隶主到穷人都持有这种看法。尽管小说出版时，蓄奴制作为美国一种制度已经废除，但长久形成的种族歧视和偏见却依然存在。因此，要批判蓄奴制，就必须批判支撑它的传统偏见。马克·吐温通过哈克内心深处的这种反偏见的斗争，赞扬了哈克和吉姆的友谊，提出了“不分种族和肤色，人人平等”的民主主义思想。

哈克是马克·吐温塑造的性格丰满的儿童形象，堪称世界儿童文学中成功的典型。在“文明”人眼中，哈克是个“野孩子”，他不上礼拜堂，不去学校，不愿过“体面和规矩”的生活，“自由自在，无法无天”。就是这样一个看似拒绝传统观念的“野孩子”，也认为黑奴是主人的私有财产，所以会经常开一些有损吉姆尊严的玩笑；哈克还认为救助黑奴是“不名誉的事”，是犯罪行为，会受到上帝的惩处，所以他时时受着“良心”的审判。但哈克又具有儿童的天性（马克·吐温称之为“健全的心灵”）：天真、善良、富于同情心和正义感。纯洁的天性驱使他帮助吉姆逃

跑，去寻找自由，可是“良心”又不断地谴责他。小说围绕这个情节展开，描写哈克思想认识上的变化，也即“健全的心灵”与所谓的“良心”的冲突，并将这一心理过程刻画得很细腻。当吉姆被骗子拐卖后，哈克在绝望中打算给沃森小姐写信，要她追回吉姆。但他即刻又意识到这将给吉姆带来更大的灾难，再说他自己也必将不容于这个社会，上帝和“良心”是不会依饶他的：“越琢磨这件事，我的良心就越受折磨，也就越觉得自己太坏、觉得自己卑下和难堪……现在分明是老天爷打了我一个耳光，让我知道我干的坏事一直都有上天的神灵在看着，眼前的事就是要让我明白，上天总是睁着眼睛的，他只能让这种坏事儿做到眼前这个地步，决不会让它再继续下去；我一想到这些，就十分害怕，差点儿当场就倒了下去……于是我很想安下心来祷告；看是不是还能改邪归正，做个好孩子。因此我就跪下了。但是就是想不出词儿来。为什么想不出来呢？”因为哈克想到他和吉姆顺着大河一路漂流的情景，想到吉姆对他的关心和照顾，“我好像找不出什么地方，让我狠下心来恨他，倒是想起了他的许多好处”，于是他把给沃森小姐写好的信撕掉了。是告发吉姆还是保护吉姆在哈克幼小的心灵上斗争得很激烈。加上吉姆的善良，他们共患难的友谊，最后哈克战胜了自己的“良心”，正如马克·吐温在小说中指出的“健全的心灵与畸形的良心发生了冲突，良心被打败了”。

哈克是作家塑造的重点人物。在这个白人少年身上，既集中了儿童天真、好奇、冒险、任性的共性，又突出了他的许多优秀、高尚的品质。他同一个黑奴建立起真诚、完全平等的友谊，这在当时是很难得的，他的思想认识和黑奴的交往中不断得到修正。

黑人吉姆是小说中另一重要人物形象。马克·吐温的贡献在于塑造这一人物时，没有着力渲染他所蒙受的灾难，而是展现了他身上的优秀品格：向往自由，勇敢坚强，不听从命运摆布。当他得知沃森小姐要将他卖到异乡为奴时，毅然出逃，以示反抗；汤姆因“营救”他而腿肚中弹，他毫不犹豫地留下护理，这使那位种族歧视观念颇深的老医生称赞不已。真诚无私、乐于助人，

以及他对哈克的百般呵护、悉心照料，感动得哈克竟然要去吻他的脚。与其他文学作品中的黑奴形象相比，吉姆身上已没有逆来顺受的奴性，吉姆的形象在美国文学史上有着重要的意义。

作为19世纪美国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奠基作品，《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体现了思想性和艺术性的高度统一。具体来说，有如下几个方面：

第一，现实主义的具体性和浪漫主义的抒情性的结合。描写密西西比河两岸的生活图景，如凋敝的农村、空虚的居民、残酷的种族压迫等等，笔触真实而具体；描绘大河的风光和主人公对自由的渴望和追求，抒情气息浓厚，岸上世界与水中生活形成鲜明对照。以对现实生活的精雕细刻，来批判蓄奴制状态下的丑恶世界，对密西西比河风光的抒情描写，寄予作家对纯净、宁静的河水的崇敬之情。

第二，轻松的幽默与犀利的讽刺熔于一炉。幽默与讽刺是许多作家创作的风格。但马克·吐温的宗旨是：给自己戴上一副面具，除了间接的讽刺外，从不直接褒贬自己笔下的人物，而是通过对人物举止言谈绘声绘色的描写，凸现人物性格。如寡妇道格拉斯的循规蹈矩，沃森小姐的古板僵硬，哈克的淘气捣蛋，吉姆的憨厚迷信……作家先将日常生活中的矛盾现象集中、提炼、加工成含义深刻的笑料，再通过流淌在字里行间的幽默、有针对性的讽刺，突出人物个性。

第三，运用口语体和方言形成一种具有民族风味的“美国英语”。使用方言并不是马克·吐温的独创：在他之前的斯托夫人、库柏等作家在描写下层人物时都曾使用过方言。但马克·吐温的不同之处在于：他第一次大范围地使用方言，并且通过运用方言传达幽默艺术。小说中运用了三种方言，其中密苏里州派克县的方言又根据受教育程度、地理条件、社会阶层等再分为四种口音，加深了小说的真实感。此外，采用第一人称叙述，不仅词汇简单、口语化，而且句子也简单、直接，具有口语的节奏。

第四，儿童心理描写细腻。作家准确地把握住了儿童心理的

基本形态,描写哈克和他的小伙伴设计各种冒险游戏时的好奇心理、见异思迁心理,以及吉姆被骗走后,哈克的烦躁心理等等,既描写了哈克作为一般儿童普遍存在的喜怒哀乐的心理状态,又细腻生动地描写了他的个性心理发展以及变化认识过程。尤其是在要不要保护、帮助吉姆的问题上,作家展现了哈克深层的心理矛盾冲突,哈克经过思想深处“健全的心灵”和“畸形良心”的反复较量,让读者看到即使不受传统教育的野孩子也有着普遍的种族歧视偏见,且已融合为自己良心的一部分,有违它,就有违于上帝。一个孩子,在其幼小的心灵中都无意识地存在着种族偏见,把帮助黑奴寻找他也在寻找的自由视为犯罪、下流,可见种族歧视观念世代相传,根深蒂固,影响之深远。小说通过哈克内心矛盾的展现,加大了作品的批判力度。

当然,这部小说也存在明显的局限。如将一个反蓄奴制的英雄放在一个14岁的孩子身上,将一叶木筏作为避风港,将一个不存在的乡下小镇作为理想的归宿,将吉姆的人生解放寄托在沃森小姐的一纸赦免令。凡此种种,表现了马克·吐温的理想的朦胧和思想的局限,反映了他不满现实又无可奈何的心情。

马克·吐温是一位跨世纪作家。纵观马克·吐温的一生,他不但是位创作题材广泛、观察力敏锐、想像力丰富的作家,而且富有民主思想和正义感,他在诙谐的说笑中针砭时弊,在冷峻的奚落中批判罪恶,在幽默的情境中设置曲折离奇的故事,以文学为武器,勇于同一切社会弊病以及一切剥削、压迫、不平等、欺凌的思想行为做斗争。他以地地道道的美国本土文学跨进世界文学之林,被后人尊称为“真正的美国文学之父”、“美国文学中的林肯”。

北京师范大学外国文学博士

褚蓓娟

2006年1月

第一章

要是你没读过那本《汤姆·索耶历险记》，就不知道我是什么人，不过没什么关系。那本书是马克·吐温写的，他说的大多都是真人真事。有些事有编造的成分，但大部分都是真的。没什么要紧的。我还从未见过不编故事的书，总有那么一两回，除了波莉姨妈，或者那个寡妇，也许还有玛丽。波莉姨妈，她是汤姆的姨妈，还有玛丽和寡妇道格拉斯，她们都是那本书里的人物。那本书里讲的大多数是真事，就是有点儿夸张，我刚刚说过了。

那本书的结局是这样的：我和汤姆找到了强盗藏在山洞里的钱，这笔钱让我们发了财。我们各分到6000块钱——全是金币。把那么多钱堆在一起，看起来真吓人。得啦，撒切尔法官把这笔钱拿去放贷，这下子我们每人每天都拿得到一块钱的利息，一年下来钱多得简直叫人不知怎么花。寡妇道格拉斯把我当她的亲生儿子对待，说是要让我知书达礼。可是那寡妇却要我按她的要求守规矩，讲体面，这样成天闷在屋子里过日子真难受；所以等我实在受不了时，就偷着溜出去了。我又穿上那身破烂衣裳，钻进空糖桶里待着，这才觉得自在满意了。可是汤姆·索耶把我找到了，说他要着手搞个强盗帮，要是我肯回到寡妇那儿去做个体面的人，可以让我参加。这样我就回去了。

寡妇为我哭了一场，说我是个可怜的迷途羔羊，她还骂了我许多别的，但她绝对没有什么恶意。她又让我换上了那些新衣服，弄得我简直没办法，只是一个劲儿地出汗，觉得浑身

上下别扭。行啦，打那以后老一套又开始了。寡妇一摇吃晚饭的铃，你就得准时来。坐上了桌子你也不能马上就吃饭，还得等她埋下头对着那些饭菜嘟囔一番，尽管一桌饭菜什么问题也没有。^①其实每样菜都是单独烧的。要是烧一桶大杂烩，那就不同了，什么东西都混在一起，加上各种汤汁一搅和，那种味道就好吃多了。

吃完晚饭，她就拿出书来，给我讲摩西和纸莎草^②的事；我急不可耐，想马上搞清楚摩西是谁；可是她却一点一点地吐露出来，摩西老早就死掉了；于是我就没心思再理会他了，因为我才不管什么死人的事呢。

一会儿，我想抽烟，就请寡妇让我抽。但是她不同意。她说抽烟是坏习惯，也不干净，叫我彻底把它戒掉不抽了。有些人就是这样干事的。对某件事他们还没搞清楚，就去表示反对。你看，就拿摩西来说吧，与她非亲无故，还是个死人，对谁都没有用处，可她偏要在这儿瞎操心。还有劲儿找我的碴，何况我干的事还有点儿好处。

她的姐姐沃森小姐是个精瘦的老姑娘，戴着眼镜，刚搬过来和她一起住，这会也拿出一本识字课本来烦我。她逼着我挺费劲地念了一个多钟头，然后那寡妇才叫她放松一下。我可实在熬不下去了。接着又弄了一个钟头，无聊透顶，搞得我坐立不安。沃森小姐老说什么“哈克贝里，别把脚跷在那上面”；“哈克贝里，别弄得嘎吱嘎吱响——坐直来”；一会儿她又说：“哈克贝里，不要像那样伸懒腰、打哈欠，你怎么就不能学

① 实际上寡妇是在做谢饭祷告。

② 摩西是《圣经》中传说率领希伯来人摆脱埃及人的领袖，而纸莎草是《圣经·旧约全书》经常提起的草，生长于古埃及，现已绝迹。纸莎草的髓可食，根可作燃料，茎可用以编草鞋、草绳、草箱等，还可用来造纸。据《圣经》记载，耶稣的祖先以色列人因闹饥荒，逃到埃及。后来埃及王下令杀死所有以色列婴儿，摩西的母亲在他生下来不久，把他放在一个纸莎草箱子里，藏在河边芦苇丛里。埃及王的女儿把他救起来养大成人。

点儿规矩呢？”于是她又把下地狱的情形描述一番，我说我宁可到那种地方去。这下把她给气疯了，但我并没有恶意。我只不过想到别的什么地方去换换空气，我没有什么非分之想。她说我说的这种话有罪过，说她怎么样也说不出那种话；说她活着就是为了能够上天堂。得啦，我可看不出上她要去的什么地方有什么好处，所以我下定决心，不去做那种努力。不过我从来没这么说过，因为那样只会惹麻烦，没有什么好处。

她既然开了个头，就接着把天堂的整个情形说了个够。她说所有的人在那儿，都是弹着竖琴，唱着歌，整天到处转悠，永远永远这样下去。因此我认为那也没有多大意思。但我从来没把这话说出去。我问她觉得汤姆·索耶能不能上那儿，她说那还差得远着呢。我听了这话很高兴，因为我就想和他待在一起。

沃森小姐老是跟我过不去，这真是烦死人，憋气透了。后来，她们就把那些黑人叫进来做祷告，随后各人都去睡觉了。我拿了一根蜡烛，上楼到我的房间里去，把它放在桌上。然后我坐进一把靠窗户的椅子上，尽量去想一些开心的事，可是一点用处也没有。我觉得无聊极了，简直就想死了拉倒。繁星在闪烁，林子里的树叶沙沙作响，是那么的令人沮丧。我听见远远的地方有只猫头鹰，在那儿为某个死去的人啼鸣；还有一只蚊母鸟和一条狗在为某个要死的人啼鸣、嚎吠；风儿想跟我说点悄悄话，可我又听不明白它在说什么，弄得我浑身直打冷颤。于是我又听见在远远的树林里头有那种鬼叫的声音，那是鬼魂想说说它心里的话，却又没法让别人听明白，所以不愿老老实实待在坟墓里，只好每天夜里跑出来四处哀诉。我给弄得这般郁闷不乐，还怕得要命，真想有个伴儿。不一会儿，一只蜘蛛爬到了我的肩膀上，我用手指头把它弹掉，正掉在蜡烛上，我还没来得及动一下它就给烧焦了。不用别人告诉我，我知道这是个不好的兆头，会给我带来某种噩运。所以我很害怕，差点儿把衣服抖掉了。我站起来，在原地转了3圈，每转一圈就在胸前划一次十字；然后拿一小截细绳把我头上的

一绺头发扎起来避妖邪。不过我并没有什么把握。如果你丢了一块马蹄铁，又找到了，没把它钉在门头上，才会用这种方法；但我从来没听谁说过，弄死了蜘蛛也可以用这种方法来消灾避祸。

我又坐下来，浑身颤抖，于是掏出烟斗来吸烟；这时候整幢房子死一般的沉寂，所以寡妇不会知道的。唉，过了好长一阵子，我听到镇子上的钟大老远地当——当——当，敲了12下，这会儿又全都安静下来了，比先前更加安静了。不一会儿，我听见黑魑魑的树林里有一根树枝给折断了——有什么东西在活动。我马上就听见从那儿传来了“咪呦！咪呦！”的叫声。这下可好啦！我尽可能小声地回答着：“咪呦！咪呦！”然后吹灭了蜡烛，从窗户里溜到棚屋上，再从那儿溜到地下，钻进树林子。果然不错，汤姆·索耶在那儿等着我。

第二章

我们踮着脚尖，顺着林子里的一条小径，朝寡妇的花园尽头往后走去，尽可能地猫着腰，别让树枝刮着头。我们走过厨房的时候，我让树根绊了一下，弄出了响声，我们赶紧蹲下来，静静地趴着。沃森小姐那个名叫吉姆的大个子黑奴，就在厨房的门槛上坐着；我们可以把他看得一清二楚，因为他的后面亮着灯。他站起身来，伸长脖子，听了足有1分钟。然后他问：

“是谁在那儿？”

他又听了听，随后就踮着脚尖走下来，就站在我们俩当中，我们都差不多要碰着他了。咳，就这么过了一分钟又一分钟，没有一点声音，我们都在一起，离得那么近。我的脚踝骨上有一处开始痒了起来，但我不敢去挠；接着，我的耳朵又开始痒起来，然后是我的背，就在两个肩胛之间痒了起来。我好像要是不能抓挠一下就会死似的。对啦，后来我多次注意到这样的事。你要是和上流社会的人在一起，或是出席一次葬礼，或者睡不着的时候偏要去睡觉——反正是在你不能随便抓痒的地方，那你就会浑身到处都痒起来。过了不久，吉姆说：

“嗨，是谁？谁在那儿？我要是没听见什么那才怪呢。得啦，我知道我该怎么办，我就坐在这儿，非要再听到那声音。”

于是他就在我和汤姆之间席地而坐。他靠在一棵树上，伸直了双腿，有一条腿差一点就碰着我的腿了。我的鼻子又痒了起来，痒得眼泪都要流出来了，但我不敢挠痒。后来鼻子里面也痒，接下来下面又痒。我真不知道还能不能坚持下去。这种痛苦持续了有六七分钟之久，我的感觉比这还久。这时

我已经差不多全身都在痒痒啦。我想我是连1分钟也挨不下去了，可我还是咬紧牙关，打算再熬下去。就在这时，吉姆的呼吸声变粗起来，接着就打起了呼噜——这下子我马上就觉着舒服了。

汤姆向我示意了一下——他嘴巴里弄出了一点声响——我们就手足并用地爬开了。大概爬了有10来呎远，汤姆对我耳语说，他要开个玩笑，把吉姆拴在树上。但我不行，他会醒过来的，那就乱套了，他们就会发现我不在家里。于是汤姆说，他带的蜡烛不够，想溜进厨房去多弄几根。我可不愿意让他这么干。我说他会醒来的，会来找我们的。可汤姆想冒冒险。这样我们就溜进厨房，拿了3根蜡烛，汤姆还放了5分钱在桌上，算是付费。于是我们又出来了，我急于想走开，可是怎么也拦不住汤姆，他非要手膝并用地爬到吉姆那儿去，跟他开个玩笑。我等着，仿佛过了好长一阵子，万籁俱寂，孤寂难耐。

汤姆一回来，我们马上就绕着花园的篱笆，抄近路一直爬上了房子对面那座陡峭的小山山顶。汤姆说他刚才把吉姆头上的帽子取下来，把它挂在他头顶上的一根树枝上，吉姆动了一下，可是他没醒。后来，吉姆就说女巫迷住了他，把他弄得昏沉沉的，骑着 he 游遍了全州，然后又把他放在树底下，把他的帽子挂在树枝上，好让人看出是谁干的事。吉姆第二次再说这个故事，就说女巫们骑着 he 去了新奥尔良；从那以后，他每趟说起来，都要添油加醋，再后来就说成是女巫们骑着 he 周游了全世界，差点没把他给累死，还说他背上尽是鞍子磨出来的疮疤。吉姆为这件事很是得意，他几乎不把别的黑人放在眼里。黑人们会跑上好几哩地来听吉姆讲这件事，他成了那片地方比任何一个黑人都要受尊重些的人。外乡来的黑人都张开嘴巴站在那儿，浑身上下打量他，仿佛他是个怪物似的。黑人总是喜欢在黑漆漆的厨房里就着火光讲女巫的故事；可是不管什么时候，谁要是假装全知道这类事情，在那儿大谈特谈，吉姆就要装作碰巧进来的样子说：“哼！你对女巫的事懂得什么？”那个黑人马上缄口不语，知趣地靠边站。吉姆总